

证券代码：600175

证券简称：美都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16-034

##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八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都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八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于2016年5月18日时在杭州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张卫平主席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，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公司〈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2016年4月21日，公司召开8届22次董事会会议及8届14次监事会均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“拟以现有总股本2,451,037,509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0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利润14,706,225.05元。”

鉴于目前公司处于转型发展阶段，公司需留存充足收益用于未来发展。同时为顺利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，公司监事会决定取消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公司运营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拟不进行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2015年12月31日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,927,406.74元，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524,932,510.75元。经综合考虑，结合公司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及盈利水平，经监事会审慎研究，公司不进行2015年度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5月20日